



派發「22/23 資格評估申請表格」

各位中二至中六家長：

政府透過學生資助辦事處（學資處）為經濟有困難的家庭提供財政資助，以應付子女學業方面的開支。學生資助申請分兩個階段進行：第一階段是「資格評估申請」；第二階段是「資助計劃申請」。有需要之家長須先在第一階段核實「資助資格」，方可在第二階段正式申請各項資助計劃。

21/22 學年曾獲批資助同學應於學期結束前收到預印的「22/23 資格評估申請表格」，不須重新申請。新申請人士可到本校校務處、或民政事務處索取「22/23 資格評估申請表格」，填妥文件後盡快寄回學資處。

當家長獲核實「資助資格」後，可申請以下項目：

- ◆ 學校書簿津貼計劃（截止日期為 2022 年 10 月 31 日）
- ◆ 學生車船津貼計劃（截止日期為 2022 年 11 月 1 日）
- ◆ 上網費津貼計劃（截止日期為 2023 年 2 月 1 日）

家長如欲了解資助申請及審批方法，可參背頁資料、或瀏覽學資處網頁 www.wfsfaa.gov.hk、或致電學資處 24 小時查詢熱線 2802 2345、或致函九龍尖沙咀郵箱 96824 號。

此致
貴家長

宣道中學校長

吳聲展謹啟

二零二二年九月一日

申請人：必須是申領資助學生的父／母或是根據香港法例第 13 章《未成年人監護條例》下認可的監護人。

註：正接受綜合社會保障援助(綜援)的家庭應直接向社會福利署(社署)申領其子女與就學有關的津貼，包括考試費、書簿費、交通費、家居上網費等津貼，不須向學資處提交申請。

資助計劃

- 1) 學校書簿津貼
- 2) 學生車船津貼
- 3) 上網費津貼
- 4) 其他資助，如學生活動支援津貼、公開試考試費減免計劃、上網學習支援計劃及其他與教育相關的項目

資格評估方法

學生資助處採用「調整後家庭收入」機制進行入息審查，以評定申請人的資助資格及幅度。「調整後家庭收入」機制所採用的算式如下：

$$\text{「調整後家庭收入」} = \frac{\text{家庭全年總收入}}{\text{家庭成員人數} + (1)}$$

- 家庭全年總收入包括申請人及其配偶的全年收入，與申請人家庭同住的未婚子女的全年收入的 30%（如適用），以及親友給予的津助（如適用）。
- 家庭成員通常是指申請人、申請人的配偶、與申請人家庭同住的未婚子女，以及由申請人及／或其配偶供養的父母（有關受供養父母的定義，請參閱學資處「填寫及遞交綜合申請表格須知」SFO 75A(2)）。
- 二至三人的單親家庭，公式中除數的 (+1) 將會增加至 (+2)。

<http://www.sfaa.gov.hk/tc/schemes/fts.htm> - top 資助幅度

2022/23 學年的「調整後家庭收入」組別的資助幅度。請注意「調整後家庭收入」並不是家庭每月的平均收入。

2022/23 學年的「調整後家庭收入」機制下數值介乎（港幣）	資助幅度
0 至 42,559	全額*
42,560 至 82,295	半額
超過 82,295	不合資格 (申請不成功)

*2022/23 學年 3 人家庭和 4 人家庭可獲全額資助的「調整後家庭收入」上限分別為 51,523 元和 47,402 元。就 2 人和 3 人單親家庭而言，有關家庭會分別視為 3 人和 4 人家庭，以決定可獲全額資助的「調整後家庭收入」上限及計算「調整後家庭收入」。

注意：家庭成員涉及痼疾的醫療開支

患有痼疾或永久殘疾家庭成員的醫療開支須附有 1.4.2021 至 31.3.2022 期間的相關醫療單據方可獲扣減。每名家庭成員可扣減的款額設有上限，2022/23 學年的上限為港幣 22,300 元。